

珠庵著

人物風俗制度叢談

十
活
字
店

銖庵著

人物風俗制度叢談

本书据一家社1948年版影印

人物风俗制度丛谈

铁庵著

上海书店影印出版

(上海福州路401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浦江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毫米 1/32 印张 8 1/2

1988年10月第一版 1988年10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5000

ISBN 7-80569-054-5 / K · 4

定 价： 2.80 元

人物風俗制度叢談甲集目次

桃源	一
長生庫	六
木工厭勝	六
官場形態詩詞	一
吳風	四
延壽法	九
金華門牛	三
奇嗜	四
奇畏	五
八字相同	六
孫春陽與戴春林	一〇

白話詩文

洋錢

裏足

醫與風土

門斗

朱注

滿漢

文人習氣

天主堂

吳園

廣州名園

呂仙

晉商票莊

三一
三四
三九
三七
三五
四一
四三
四四
四五
四八
四九
五二
五五
五七
五九

宋板書之得失

宋板書中史料

六三

昭仁殿藏書

六五

十庫與三庫

六八

近代物價

七一

元代之抑勒權勢

七二

元代諸匠戶

七三

元代中外互市之大概

七四

北朝雜戶

七五

酒樓

七八

冰嬉

七六

西洋建築

七八

大族制

七九

被補

八二

清後宮之制	八三
外國致書	八五
書院文獻	八七
漳州水仙	九八
明代秦淮燈船	九九
北京城內徙民	一〇二
古報紙	一〇三
古書中歐人風俗	一〇四
試題出處	一〇五
活字版	一〇六
星期	一〇七
修譜法	一〇八
哥老會	一〇八
木牛流馬	一〇九

老爺太太

— 一〇 —

走馬賣解

— 一一 —

汴京遺迹

— 一二 —

康乾南巡實況

— 一三 —

邊戍雜事

— 一四 —

女教

— 一五 —

靖康北狩中生活

— 一六 —

楊家將

— 一七 —

洪氏故宮

— 一八 —

史料

— 一九 —

雍正訪求毒藥

— 二〇 —

一事複述

— 二一 —

蘭州城

— 二二 —

酒

— 二三 —

易 一三五

火藥 一三七

馬吊 一三七

袞類 一三九

胡食 一四一

宜興壺 一四三

鐘表 一四六

日晷 一四八

泰山唐玉簡 一四九

火腿 一五〇

檸檬 一五一

洋畫 一五一

大餐 一五一

包家燈 一五一

銀錠	一五三
周鼎	一五三
古器	一五五
焚香與吸烟	一五七
鼻煙	一六四
椰子珠	一六八
盆景	一六八
唐箋	一六八
大小忽雷	一六九
陶	一七三
澄心堂紙	一七五
錦鏡	一七五
乾隆名士寫真	一七八
機師	一七八

沈萬三

一八一

張天師

一八八

劉瑾

一九六

戴敦元

一九八

文人習武

一〇〇

王杰

一〇一

石濂

一〇二

乾嘉考證之爭

一〇四

碩妃

一〇五

張獻忠遺事

一〇七

女道士王龍香

一〇九

彭剛直

一一〇

包憲伯

一一四

駱秉章

一一六

杭董浦與全謝山	一一七
高郵王氏	一一八
張船山	一一九
莫定庵	一一〇
劉長佑與潘鼎新	一一一
王樞勸	一一二
林嗣環	一一三
康吏	一一四
勘案官被審	一一五
雍正硃批	一一六
曾文正家書	一一七
阮孔婚禮	一一八
法鄉匠	一一九
楊國麟案	一二〇

公體好士	二四六
高麗美人	二四七
程綿莊與鄭板橋	二四七
陶澍與丁寶楨	二四七
方輿紀要稿本	二四八
上海船行張元隆案	二四九
長洲彭氏	二四九
汪容甫之生計	二五〇
孫淵如伉儷	二五〇
楓江袁氏	二五二
外銷款	二五二
北京國積米糧例禁	二五三
儀制令	二五四

人物風俗制度叢談甲集

桃源

地僻山深，有自爲部落不與外間接觸者，桃源記非盡寓言也。廣陽雜記有一則云：

廣東韶州府乳源縣有地曰梅花，流水峻險不與外通，居人數百千家，有張鄧二老爲之主，肯聽其指揮。二老明季諸生，鼎革後不薙髮，據險自守，官不得入，而租賦輸納不缺，追呼者山下遠呼之，輾租而下，如數不少欠。平西之變，胡國柱過乳源，二老以野服見，事定後二老已死矣。衆以其地本歸朝廷，朝廷以其地建韶花縣，屬廣州府。今人所謂梅花洞者，即其地矣，產良馬。

湘綸樓日記亦記湘潭九洞坪人不入城市，同治三年有往卜居者，彼中人猶稱道光四十四年，乃不知縣城曾失守。

劉敬叔異苑云，元嘉初武溪蠻人射鹿逐入石穴，縱容人，蠻人入穴，見其旁有梯，因上梯，豁然開朗，桑果蔚然，行人翻翩，亦不以爲怪。此蠻於路斫樹爲記，其後茫然無復彷彿。此即桃源傳說之所由

本歟。

河北省滿城涿縣間相傳有所謂老人村者，頗與相類。余曾於民國二十二年間詢諸滿城縣令蔣君善國，蔣君歸而詳爲調查，於河北月刊第三卷第十二期發表會勘三坡紀略一文，實關係民風國政之大文字也。茲參酌其詞，略加申引，錄之於左，以警好異聞者。

先是民國十八年，有涿縣人郭楨者，具呈北平軍事當局，自言有祖遺明崇禎時所賜三川三坡之地，毗連宛平房山涿易縣涿水廣昌六縣，面積四百餘里，即以房山一隅而論，有地三千餘頃，樹數千萬株，明代即招佃分種，當時四至立碑，迨李自成兵敗，其部下佔據川坡，而郭氏尙存明末賜地龍票及明清兩朝糧串，請將全地由國家收回，按照旗產官產變價，林木亦估值招買云云。旋由河北省政府查明，郭楨遷涿僅四世，其呈文係僞造，然其年十月，又有人具呈言清軍入關圈地賞功，曾將該地一段賜給皇室羅王，約十分之一，其後即將賜地轉賣與王學詩之祖嗣之，乾隆間郭裔有名義山者，因進銅六十萬斤，高宗將川坡之地發還，并頒給御書封典，歷年以來，生齒繁衍，六縣官憲向置不問，民間遂選舉領袖，分爲五段，董理其事，號爲老人，儼如海外桃源，並不繳納課稅。

按以上之敘述，乃知老人村爲確有之事實，特傳說屢轉，附會不免齊東之謬，然固猶有脈絡可尋也。考明史所記近畿皇莊不一而足，如李敏傳言：

貴戚請隙地及鷹房牧馬場千頃，敏執不可。……會京師大水，敏乃極陳其害，言今畿輔皇莊爲地萬二千百餘頃，助城中官莊三百三十有二，爲地三萬三千一百餘頃。……

入清以後，此類皇莊在賦則上謂之更名地，僻遠之區，仍其舊貫，理或有之，至於圈地賞功亦非無據，據此案中吳聘卿抄呈乾隆二十六年九月部照云：

爲發給執照事，據吏部主事存福呈稱有康熙五年上賞存福之先戶部尚書穆和倫山川荒地一頃，坐落在直隸涿縣屬山後佛洞塔山等處，……呈請授乾隆十年上諭……上賞地畝准其由部請發執照，……合亟發給執照以憑管業。

所謂賜地龍票殆即由此附會而出也。

數年以來，常以此事屢勞政府派員調查，及其究竟，則不外托名影射，希圖伐賣林樹，藉以牟利，因是置而不問，蓋屢請而屢駁也。

至本年春間，河北省政府因清理插花地，乃指派宛房涿涿四縣長親往勘查，所謂三坡者，地雖屬涿，而位於房山之西，涿水之北，宛平之西南，近接長城，僻處山內，其中心曰桑園澗，距涿縣一百八十里，距宛平二百二十里，距涿水一百二十里，距房山至近亦一百四十里。考三坡之名所自始，則涿人謂涿縣所屬，有上坡中坡下坡三村，三村人民以三坡地方荒涼，無人去而開墾，留居其地，遂沿用故

鄉村名。是說也，出自土人，必有其據。然余則竊疑三坡爲山坡之訛，山坡者山民以梯田爲生，故以山坡爲地之總名耳。

據蔣君所述三坡風俗之特異者，一爲婦女行膝及弓鞋之式，袴腿寬六七寸，圍繞甚厚，而以紅帶束之，其鞋則淺幫平底，近尖處其幫尤淺，內不着襯鞋，亦無襯襪，只以布襪裹之，鞋尖有鉤向上，鞋前幫容易脫落，故鞋面須用帶勒束。余按不繩而綁此正古制。鞋尖向上即史記所謂利屣，其在宮裝則上銜明珠作鳳翹，古圖畫中所見亦如是，大抵山居之民易存古俗，其爲舊日中原遺民證一。

又婦人頭髻多係前面蓬起，一如日本婦女裝梳，後梳抓髻，髻約長五六寸，下端爲半圓形，如電燭，用粗紅繩紮成，間有梳髻於頂，如古時之宮裝，亦有於腦後梳一圓髻者，此亦近於古風。其爲舊日中原遺民證二。

又其人語音甚濁，不能讀而字，呼兒子爲楔子，余按古音而字屬支韻，應讀如夷，今粵語正然。兒子讀爲楔子，蓋當爲息子。唐以前俗呼兒爲息故也。若余之推斷不誤，則其人獨能保存古語音，必爲金元之際胡風所未漸被之地，此至罕而可珍之史料也。其爲舊日中原遺民證三。

蔣君又在鎮廠村之九龍廟中發見石香爐，有元朝年號，以爲三坡人民必在元朝以前遷入，此其爲舊日中原遺民證四矣。